

证券简称：康晟航材 证券代码：870665 主办券商：国海证券

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7年4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25日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汪晶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6年度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,105,085.24元，较上年同比上升38.68 %；净利润5,389,290.07元，较上年同比上升11.45%。上述财务指标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报告（报告编号：大华审字（2017）004615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公司财务数据内容详见公司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之“第十节 财务报告”。公司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《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于2017年4月10日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具有证券期货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，同意聘请其继续为公司提供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服务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发出通知并于2017年5月5日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表决结果：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康晟航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0日